

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-委員名單

編號	組織職稱	姓名/職稱	備 註
1	當然委員	郭○○主任	教務處主任
2	當然委員	李○○主任	學務處主任
3	當然委員	王○○主任	輔導室主任
4	當然委員	翁○○主任	人事室主任
5	票選委員	陳○○老師	
6	票選委員	林○○主任	電子科主任
7	票選委員	張○○老師	特教教師
8	票選委員	林○○組長	教學組組長
9	票選委員	張○○老師	

註：一、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。

二、委員任期自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。